

##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16年1月21日在子公司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志强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查意见》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监事会同意公司在原来批准额度的基础上，增加3000万元人民币的现金管理额度，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